

2024 年枣庄市峯城区农业农村局（机
关）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农业农村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战略、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参与拟订涉农的财税、价格、金融、保险、担保、进出口等政策，提出农业（含畜牧业、渔业，下同）产业保护政策建议。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负责牵头组织全区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作。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指导全区农村综合改革，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负责减轻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工作。

（四）指导全区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含畜产品、水产品，下同）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政策建议和主要农产品的进出口建议，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全区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全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推动全区农业标

标准化生产、农业机械化发展。

（六）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指导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信用体系建设，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负责畜禽养殖、收购、运输和屠宰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提出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的建议。组织拟订农业地方标准。

（七）组织全区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以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负责有关野生植物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全区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作物种子、农药、畜禽良种、饲草草种、渔业苗种、食用菌种、蚕种的监督管理以及肥料、农用膜有关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畜牧、水产养殖中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投入品使用的监督管理。

（九）负责全区畜牧业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种畜禽管理、毛皮动物养殖、奶畜饲养监督管理工作。承担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和服务工作。负责生鲜乳生产、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兽医器械、兽医从业人员和中兽医监督管理工作。

（十）负责全区动物防疫工作。拟订全区动物疫病防治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动物防疫、动物及其产品的检疫监督

工作。指导无规定动物疫病区建设。负责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毛皮动物胴体处置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畜禽屠宰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畜禽养殖、收购、运输和屠宰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牵头负责“瘦肉精”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区防控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的日常工作和突发重大动物疫情等有关重大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监测、发布农业灾情，提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农业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指导全区农业植物和水生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农业植物和水生动植物防疫检疫有关工作。参与拟订政策性农业保险制度，负责组织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

（十二）负责农业投资和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组织编制国家、省、市、区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和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 and 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并监督管理。承担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管理工作。

（十三）推动全区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引进农业先进技术，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和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

（十四）指导全区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

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有关工作。负责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管理有关工作。

（十五）指导推动农业对外合作。参与拟订农业对外合作政策，指导农业外向型经济发展。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援外项目。

（十六）负责全区扶贫开发工作。拟订全区扶贫开发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扶贫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拟订全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扶持标准，组织开展全区扶贫对象动态调整。协调组织区直有关部门扶贫工作，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扶贫。组织开展扶贫开发工作考核。负责扶贫开发培训和宣传。

（十七）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 （一）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 （二）峰城区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 （三）峰城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 （四）峰城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农业农村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9,642.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994.59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648.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1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59.26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789.32
		十一、农林水支出	12,708.04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06.4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642.59	本年支出合计	13,857.88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4,215.29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3,857.88	支 出 总 计	13,857.88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农业农村局（机关）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13,857.88	9,642.59	8,994.59	648.00									4,215.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1	194.81	194.8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81	194.81	194.8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87	129.87	129.8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94	64.94	64.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26	59.26	59.2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26	59.26	59.26										
		01	行政单位医疗	59.26	59.26	59.2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9.32	648.00		648.00									141.3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9.32	648.00		648.00									141.32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3.00												53.00
		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736.32	648.00		648.00									88.32
213			农林水支出	12,708.04	8,634.07	8,634.07										4,073.97
	01		农业农村	12,524.04	8,575.07	8,575.07										3,948.97
		01	行政运行	1,165.75	1,165.75	1,165.75										
		08	病虫害控制	21.00												21.00
		19	防灾救灾	50.00												50.00
		22	农业生产发展	0.85												0.85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15.62	398.00	398.00										17.62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7,990.00	5,252.00	5,252.00										2,738.00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880.82	1,759.32	1,759.32										1,121.50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4.00	59.00	59.00										125.00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4.00	59.00	59.00										12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45	106.45	106.4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45	106.45	106.45										
		01	住房公积金	106.45	106.45	106.45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农业农村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3,857.88	1,443.63	12,414.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1	194.8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81	194.8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87	129.8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94	64.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26	59.2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26	59.26		
		01	行政单位医疗	59.26	59.2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9.32		789.3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9.32		789.32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3.00		53.00	
		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736.32		736.32	
213			农林水支出	12,708.04	1,083.11	11,624.93	
	01		农业农村	12,524.04	1,083.11	11,440.93	
		01	行政运行	1,165.75	1,083.11	82.64	
		08	病虫害控制	21.00		21.00	
		19	防灾救灾	50.00		50.00	
		22	农业生产发展	0.85		0.85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15.62		415.62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7,990.00		7,990.00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880.82		2,880.82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4.00		184.00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4.00		18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45	106.4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45	106.45		
		01	住房公积金	106.45	106.45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农业农村局（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994.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48.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1	194.81		
		八、卫生健康支出	59.26	59.26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789.32		789.32	
		十一、农林水支出	12,708.04	12,708.04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06.45	106.45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9,642.59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3,857.88	13,068.56	789.32	
上年结转	4,215.29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3,857.88	支 出 总 计	13,857.88	13,068.56	789.3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峯城区农业农村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3,068.56	1,443.63	1,377.77	65.86	11,624.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1	194.81	194.8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81	194.81	194.8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87	129.87	129.8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94	64.94	64.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26	59.26	59.2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26	59.26	59.26		
		01	行政单位医疗	59.26	59.26	59.26		
213			农林水支出	12,708.04	1,083.11	1,017.25	65.86	11,624.93
	01		农业农村	12,524.04	1,083.11	1,017.25	65.86	11,440.93
		01	行政运行	1,165.75	1,083.11	1,017.25	65.86	82.64
		08	病虫害控制	21.00				21.00
		19	防灾减灾	50.00				50.00
		22	农业生产发展	0.85				0.85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15.62				415.62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7,990.00				7,990.00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880.82				2,880.82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4.00				184.00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4.00				18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45	106.45	106.4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45	106.45	106.45		
		01	住房公积金	106.45	106.45	106.4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农业农村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443.63	1,377.77	65.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367.48	1,367.48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3.95	443.95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6.60	226.6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5.92	35.92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8.57	288.5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9.87	129.8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4.94	64.9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9.26	59.2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09	7.0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06.45	106.4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3	4.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5.86		65.86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9.79		19.79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66		1.66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1.85		11.8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2.26		22.2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0		4.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9	10.29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29	10.2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农业农村局（机关）

单位：万元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7.80	0.00	6.00	0.00	6.00	1.80	7.66	0.00	6.00	0.00	6.00	1.6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农业农村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789.32				789.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9.32				789.3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9.32				789.32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3.00				53.00
		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736.32				736.3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农业农村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农业农村局（机关）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1,443.63	1,443.63	1,443.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367.48	1,367.48	1,367.48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3.95	443.95	443.95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6.60	226.60	226.6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5.92	35.92	35.92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8.57	288.57	288.5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9.87	129.87	129.8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4.94	64.94	64.9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9.26	59.26	59.2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09	7.09	7.0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06.45	106.45	106.4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3	4.83	4.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5.86	65.86	65.86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9.79	19.79	19.79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66	1.66	1.66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1.85	11.85	11.8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6.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2.26	22.26	22.2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0	4.30	4.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9	10.29	10.29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29	10.29	10.29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峯城区农业农村局（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2,414.25	8,198.96	7,550.96	648.00					4,215.29
2023 年（中央财政补助）耕地质量提升项目	特定目标类	17.62								17.62
2023 年（中央财政补助）峯城区高素质农民培训	特定目标类	59.40								59.40
2022 年（市级财政）家庭农场、合作社提升项目	特定目标类	28.00								28.00
2023 年（市级财政补助）家庭农场合作社提升项目	特定目标类	25.00								25.00
2022 年（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奖补及检测	特定目标类	6.00								6.00
2023 年（市级财政补助）小麦统一供种	特定目标类	32.00								32.00
2023 年（市级财政补助）小麦良种统一供种	特定目标类	2.00								2.00
2023 年（市财政补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贴	特定目标类	0.72								0.72
2022 年（市财政补助）农业产业强镇建设	特定目标类	10.00								10.00
2023 年（市财政补助）现代农业产业园	特定目标类	30.00								30.00
2022 年（市财政补助）峯城区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提升	特定目标类	20.00								20.00
2023 年（中央财政补助）地膜科学使用回收	特定目标类	15.00								15.00
2023 年（中央财政补助）粮油单产提升行动	特定目标类	125.00								125.00
2023 年（市级财政补助）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提升	特定目标类	14.00								14.00
2023 年（市级财政补助）预制菜产业发展资金	特定目标类	1.60								1.60
2023 年市级标准化生产基地补贴	特定目标类	6.00								6.00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23 年（中央财政补助）旺长麦田机械镇压	特定目标类	50.00								50.00
2023 年（省财政补助）第三次土壤普查	特定目标类	92.00								92.00
2023 年（市级财政补助）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与处置	特定目标类	7.00								7.00
2023 年（中央财政补助）秸秆综合利用	特定目标类	800.00								800.00
2023 年（市级财政补助）小麦“一喷三防”	特定目标类	21.00								21.00
2023 年（省财政补助）农机购置补贴	特定目标类	0.85								0.85
2023 年（中央财政补助）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特定目标类	34.00								34.00
2023 年（中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政采调整）	特定目标类	8.73								8.73
2022 年（市财政补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特定目标类	15.00								15.00
2023 年（市级财政补助）高标准农田管护资金	特定目标类	31.00								31.00
2023 年（市财政补助）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特定目标类	22.00								22.00
2022 年黄河流域 耕地安全利用	特定目标类	26.11								26.11
2023 年农田建设补助资金（中央财政补助）	特定目标类	1,058.00								1,058.00
2022 年农药废弃物回收处置（市财政补助）	特定目标类	1.00								1.00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中央）	特定目标类	1,022.27								1,022.27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省财政补助）	特定目标类	634.00								634.00
劳务费	特定目标类	70.00	70.00	70.00						
大学生见习补贴	特定目标类	0.28	0.28	0.28						
第一书记补助	特定目标类	0.84	0.84	0.84						
重庆扶贫补助	特定目标类	1.20	1.20	1.20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	特定目标类	9.00	9.00	9.00						
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区级配套	特定目标类	1,240.00	1,240.00	1,240.00						
三秋三夏防火秸秆禁烧、农技推广 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25.00	25.00	25.00						
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项目工作 办公经费	特定目标类	5.00	5.00	5.00						
小麦统一供种	特定目标类	398.00	398.00	398.00						
乡村人才“振兴工程”	特定目标类	27.00	27.00	27.00						
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费	特定目标类	40.00	40.00	40.00						
土地规模化经营管理	特定目标类	648.00	648.00		648.00					
离退休劳模津贴	特定目标类	0.04	0.04	0.04						
2024 年全区终端替代运维及集成等 费用	特定目标类	12.60	12.60	12.60						
农业农村局办公和业务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50.00	50.00	50.00						
峰城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费用	特定目标类	420.00	420.00	420.00						
2024 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特定目标类	5,252.00	5,252.00	5,252.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农业农村局（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398.68	398.68	398.68						
213			农林水支出	398.68	398.68	398.68						
	01		农业农村	398.68	398.68	398.68						
		01	行政运行	0.68	0.68	0.68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398.00	398.00	398.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4 年收入预算 13,857.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994.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48.00 万元，上年结转 4,215.29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支出预算 13,857.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43.63 万元，项目支出 12,414.25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 年收支预算 13,857.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3,793.75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3,793.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378.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减少 80.1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减少 72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增加 4,215.29 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 3,793.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07.22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3,900.97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养老金缴费、医疗、住房公积金等数额增加。二是农业项目比往年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预算共 7.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4 万元，下降 1.7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1.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4 万元，下降 7.7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65.86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6.45 万元，下降 8.92%。主要原因是：一、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减少。二、办公设备购置经费出减少。三、人员退休，编制内实有人数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398.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98.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件、套）。

2024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枣庄市峄城区农业农村局（机关）2024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17 个，预算资金 8,198.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8,198.96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第一书记补助”、“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区级配套”等项目支出 2024 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峰城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费用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20	
		其中: 财政拨款	42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峰城区第三次土壤普查工作自2023年开始, 2025年完成。通过土壤普查全面掌握我区目前土壤状况, 并将普查成果运用于社会经济发展, 改善土壤和生态环境, 全面保障粮食安全, 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 助推“工业强市、产业兴市”战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第三次土壤普查项目	≤42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剖面取土点	≥10个
		质量指标	普查数据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普查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业生产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土壤和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项目工作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日常服务、后勤保障等工作，实现动态监测机制运行稳定、行业政策精准落实、群众收入稳定增长、项目管护精益求精，资金使用高质高效影响，脱贫成果全面巩固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项目工作办公经费	≤5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费，打复印材料	≥1000页
			水电费、邮电费	≥12次
			办公耗材	≥10次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质量合格率	≥98%
			水电费缴纳率	=100%
			各项工作完成情况	优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按时完成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防返贫监测机制有效运行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巩固拓展脱贫成果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人员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局办公和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峄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执法服装、水电费、邮电费等项目经费，提高各项工作质量，促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农村局办公和业务工作经费	≤5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服装		=3套
			电费、水费、邮电费		≥12次
			租车次数		≥1次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购置执法服装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各项工作		2024. 12. 31之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农村经济社会稳定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离退休劳模津贴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0.04	
		其中: 财政拨款	0.04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离退休劳模津贴, 改善劳动模范待遇, 提升劳模生活品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离退休荣誉津贴	≤0.04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发放津贴人员发放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离退休荣誉津贴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效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劳模生活品质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改善劳动模范待遇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99%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三秋三夏防火秸秆禁烧、农技推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5		
	其中:财政拨款	2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三秋三夏防火秸秆禁烧工作,提高秸秆综合利用率,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农民秸秆禁烧意识,减少环境污染,保护生态平衡,农田环境得到可持续改善。通过开展农技推广工作,增强农技推广力度,提高农技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秋三夏防火秸秆禁烧、农技推广工作经费	≤25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秋三夏秸秆禁烧防火会议	≥4次
			开展秸秆禁烧现场督查次数	≥300人/次
			技术宣传次数	≥40次
		质量指标	农技推广工作完成情况	达标
			督查乡镇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秸秆禁烧现场督查工作	按时
			按时完成苗情调查	按时
			农技推广各项工作完成时效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民秸秆禁烧意识	提高
			提高农技推广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环境污染,保护生态平衡	是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护农业生态环境健康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规模化经营管理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48	
	其中: 财政拨款		64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农村土地规模化生产经营工作，破解“谁来种地、怎么种地难题”，对进一步理顺人地关系，引导土地适度规模经营，促进农民增收、农业增效产生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土地规模化生产经营奖补资金	≤648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规模化生产经营面积	≥500亩
		质量指标	签订合同规范率	=100%
			土地规模化生产经营情况	优
		时效指标	土地规模化生产经营工作按时开展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农业适度规模经营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解放和发展农业生产力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0	
		其中: 财政拨款	7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全年劳务费, 实现增加聘用人员收入, 改善聘用人员生活水平,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付劳务费	≤7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量	=19人
		质量指标	工资按标准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按时发放	2024. 12. 31之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聘用人员生活水平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0	
		其中: 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项目后续管护工作, 实现项目工程正常运行, 并提高农业生产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资金	≤4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3万亩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高标准农田验收时间	2024. 12. 31之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民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业生产条件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 农田质量提高	提高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高标准农田进一步改善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9	
		其中: 财政拨款	9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对全区红色组织进行摸底调查, 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促进红色地区群众收入, 促进老区群众生产生活条件的改善和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革命老区促进会工作经费	≤9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全区红色组织进行摸底调查	≥1次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及时摸底全区红色文化区域	2024. 12. 31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红色地区群众收入	是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老区群众生产生活条件的改善和提高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革命老区人员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学生见习补贴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0.28	
		其中:财政拨款	0.2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大学生见习补贴,实现增加聘用人员收入,改善聘用人员生活水平,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0.28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补贴按标准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按时发放	2024.12.31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见习生活水平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一书记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峯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0.84	
		其中: 财政拨款	0.84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第一书记补助, 增加第一书记收入, 促进以后工作顺利开展, 助力乡村振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第一书记补助费用	≤0.84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第一书记补助发放情况	优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补助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第一书记工作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持续做好第一书记工作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一书记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252		
		其中：财政拨款	5252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核定小麦种植面积，发放耕地地力补贴，提升耕地地力保障了粮食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5252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定小麦种植面积	≥42万亩	
			发放耕地地力补贴户数	≥7万户	
		质量指标	小麦种植面积核定工作完成情况	达标	
			耕地地力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小麦种植面积核定工作按时完成开展	按时	
			耕地地力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粮食产量、增加农民收入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升保障粮食生产安全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耕地农民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全区终端替代运维及集成等费用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峯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6	
		其中: 财政拨款	12.6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做好2024年安可替代工作，做好保密工作，推进办公设备国产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年全区终端替代运维及集成等费用	≤12.6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替代数量	≥14台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终端替代	2024.12.31之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保密工作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推进办公设备国产化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小麦统一供种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98	
		其中: 财政拨款	39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全区小麦统一供种工作, 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品质和效益, 实现全区小麦生产的区域化布局、规模化种植、标准化生产和产业化经营, 加快良种推广, 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小麦统一供种项目所需经费	≤398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麦统一供种面积	≥43. 31万亩
		质量指标	小麦良种发芽率	≥85%
			小麦良种净度	≥99%
			小麦良种纯度	≥99%
			小麦良种水分	≤13%
			小麦良种包衣率	=100%
		时效指标	小麦良种供种时间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良种推广, 增加农民收入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农业稳定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区级配套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40	
		其中: 财政拨款	124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改善农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区级配套补助资金	≤124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项目数	≥3个
			受益村数	≥10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效性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民生活环境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重庆扶贫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	
		其中: 财政拨款	1.2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补助资金，提升扶贫人员经济水平，提高扶贫人员工作积极性，助力乡村振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1.2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员数量	=1人
		质量指标	补助按标准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补助发放	2024.12.31之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扶贫人员工作积极性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改善扶贫人员生活水平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人员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人才“振兴工程”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7	
	其中: 财政拨款		27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培育峰城区农技推广领军人才，提高各类乡土人才的质量，提升农业发展水平，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村人才“振兴工程”人才补贴	≤27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峰城区农技推广领军人才数	≥10人
			培育峰城区乡村之星	≥10人
		质量指标	培养各类乡土人才的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补助发放	2024年12月31日之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业发展水平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确保乡村振兴顺利推进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人才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